

民国学术文化名著

# 新唯识论

熊十力 著

今造此论，为慎慎清究玄学者，令知一切物的本体，非是离心外在境界，及非知识所行境界，唯是反求实证相应故。是实证相应者，名为性智。这个智是与理智不同的。云何分别性智和理智？性智者，即是真的自己或觉悟。此中真的自己二词，即谓本体。在宇宙论中，性乃有而性其本源，则云本体。即此本体，以其为吾人所以生之理而言，则亦名真的自己。即此真己，在《原论》中又名觉悟，即所谓性智。

岳麓书社

民国学术文化名著

# 新唯识论

熊十力 著

岳麓书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新唯识论/熊十力著. —长沙: 岳麓书社, 2010.8

(民国学术文化名著丛书)

ISBN 978-7-80761-433-3

I. ①新… II. ①熊… III. ①唯识宗—研究 IV. ①B946.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141383 号

---

## 新唯识论

作者: 熊十力

责任编辑: 张卫国 邓 萌

封面设计: 肖睿子

岳麓书社出版发行

地址: 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 47 号

电话: 0731—88885616 (邮购)

邮编: 410006

网址: [www.yueluhistory.com](http://www.yueluhistory.com)

2010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 640×960 1/16

印张: 26.5

印数: 1—6,000

ISBN 978-7-80761-433-3/G·844

定价: 34.00 元

承印: 长沙鸿发印务有限公司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印务部联系

电话: 0731-88884129

# 整理说明

一、丛书着力于“学术”与“文化”两方面，所收著作或为学术上开新之作，或为文化上奠基之作。

二、丛书之收书范围，原则上起于民国建立，迄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。然某些著作之成形，可追溯至民元之前若干年，因其有重要地位，亦酌情收入。

三、文、史、哲之分，原系西洋通则，本就不太适用于中国学术，故丛书不按学科分类，而是根据整理进度，顺次出版。

四、丛书所收诸书，原版均为繁体竖排，在其流布过程中，亦有版本差异、文字错讹等现象，为方便读者，此次做如下整理工作：

1. 繁体字改为通行之简体，竖排改为横排（原书中“左表”、“右表”、“左文”、“右文”均改为“上表”、“下表”、“上文”、“下文”），但为充分尊重原著，原书中专名（人名、地名、书名等）及其译名皆一仍其旧，凡底本脱、衍、讹、倒之处，除个别讹错明显且影响文意阅读者稍作改动外，皆一仍其旧。

2. 凡排印误刻者，如日曰、己巳巳、戊戌戌之类，均径改，不出校记。

3. 为方便当代读者阅读，标点符号按现代汉语使用规范作了处理。

4. 丛中多本有作者原注，原书以夹注出之，此次整理皆排入正文，并以楷体小字以为区分。

5. 各书附“后记”一篇，说明著者爵里、版本流布、各界评论等情况，以期为读者提供阅读指南。

古人云：“校书如扫落叶，旋扫旋生。”吾人虽勉力为之，而乖漏难免，还祈方家教正。

## 新唯识论全部印行记

己卯夏，余有嘉州之行，适遇寇机，频年积稿尽毁，友好多伤之。翌年，本书上卷成，得吕生汉财印如干部。辛巳冬，中卷成，复虑轰炸，老友居觉生先生募资，合上卷付印。昨春，下卷成，复取上中卷，稍易数处，而以全书由中国哲学会付商务印书馆出版。老当国难，精力日衰矣，平生心事，寄之此书。世或罪以谤佛，则岂识予心者哉？有问：“此书非佛家本旨也，而以《新唯识论》名之，何耶？”曰：吾先研佛家唯识论，曾有选述，渐不满旧学，遂毁夙作，而欲自抒所见，乃为《新论》。夫新之云者，明异于旧义也。异旧义者，冥探真极，此语吃紧。苟非自穷真极，而徒欲泛求之百氏，则陷于杂博，未能臻至理也。而参验之此土儒宗及诸巨子，抉择得失，辨异观同，所谓观会通而握玄珠者也。玄珠，借用庄子语，以喻究极的真理或本体。破门户之私执，契玄同而无碍，此所以异旧义而立新名也。识者，心之异名。唯者，显其殊特。即万化之原而名以本心，是最殊特。言其胜用，则宰物而不为物役，亦足征殊特。《新论》究万殊而归一本，要在反之此心，是故以唯识彰名。或曰：“《新论》不亦谈妄识乎？岂尽说本心耶？”曰：异哉，汝之固也。

辨妄正所以显本，妄之不明，本不可见。汝以为著书将只单提一义，而不可涉及余义乎？道理哪得如是简单。世俗每不悟《新论》所由立名，辄为无谓之非难，故略说如上。

中华民国三十三年一月二日黄冈熊十力记于陪都近区北碚勉仁书院

## 初印上中卷序言

是书原本系文言文，于民国十二年顷讲授于国立北京大学。后多所改定，以二十一年十月自印行世。无锡钱学熙常欲译英文，未果。二十七年春，余避难入蜀，寓居璧山，学熙亦至。是冬，学熙欲偿夙愿，因先用国文翻成语体文，以资熟练。义有增损，则余所随时口授，学熙无擅改也。仅翻至《转变章》首节，学熙因事离川，又不获译。迨二十八年秋，莱芜韩裕文从游，因嘱裕文续学熙稿，将别为语体文本。裕文面受裁决，遂完成《转变章》，辑为上卷。未几，裕文以生事窘束离去。余孤羈穷乡破寺中，老来颠沛，加复贫困，乃强自援笔，续繙《功能章》上下，以三十年孟秋脱稿，辑为中卷。预计全书若成，当不过三卷。下卷起草须稍待也。中卷申明体用，因评判佛家空有二宗大义，而折衷于《易》。《易》者，儒道两家所统宗也。既已博资群圣，析其违乃会其通，其相违处，辨而析之。其大通处，可融会也。学穷其至，可守一家言乎？实亦穷极幽玄，妙万物而涵众理。理极其玄，则众理无所不包，故曰涵众理。玄者万物之所共由，故曰妙万物。上卷所陈义趣，至此而后见其根极。夫泥曲者难期以超悟，曲者偏曲，谓俗学只从枝节去索解。泥于此者，未能脱



然起悟。守文者无冀夫悬解，世固有莫逆予心者乎？吾姑俟之而已。中卷甫脱稿，将合上卷先付印如干部，以防散失。印费綦难，旧友广济居觉生先生筹募而资之。冀此变经，无坠旦夕。《易经》穷极变化之道，阮嗣宗称以变经，此借用之。

是书卷面，签题《新唯识论语体文本》。卷内题名仍旧，《新唯识论》以避繁重。

原本拟为二部：曰《境论》，境者，所知名境，本佛典。今顺俗为释，如关于本体论及宇宙论、人生论等，有所所知、所见、或所计持者，通名为境。曰《量论》。《量论》，相当俗云知识论或认识论。量者，知之异名。佛家有证量及比量等，即关于知识之辨析也。只成《境论》一部分，《量论》犹未及作。今本此次语体文本称今本，下仿此。则不欲承原本之规画，如将来得成《量论》时，即别为单行本，故今本亦不存《境论》之目。以《境》、《量》二论相待立名，今《量论》既不属本书组织之内，则《境论》之名亦不容孤立故。本书根本问题不外体用。立言自有统纪，一依原本之底蕴。学者如透悟体用义，即于宇宙人生诸大问题，豁然解了，无复疑滞。

本书虽是语体文，然与昔人语录不必类似。此为理论的文字，语录只是零碎的记述故。又与今人白话文尤不相近。白话文多模仿西文文法，此则犹秉国文律度故。大抵此等文体不古不今，虽未敢云创格，要自别成一种作风。

本书发端于钱君，初非有意为此。继念原本简括，文不繁重曰简，义综纲要曰括。欲因钱稿而续成语体文本，历时几四载，成兹二卷。上卷之文，既非一手，余颇有核定，但损益无多。中卷则余亲秉笔，而流亡困厄，意兴萧索，老来精力益复无幾，写稿断难一气贯注。然义有据依，非由意想妄搆故。词必精核，词必足以完全表达其所论之义，无有漏略，且正确而不容误解，乃云精核。要归无苟，则非文章之士所与知也。尝与朱孟实光潜书云：哲学之事，基实测以游玄，从观象而知化。《大易》之妙在此。穷大则建本立极，冒天下之物；通微则极深研幾，洞万化之原。解

析入细，茧丝牛毛喻其密；组织精严，纵经横纬尽其巧。思凑单微，言成统类，此所以笼群言而成一家之学，其业诚无可苟也。焉得知言者，而与之游于玄圃。

中华民国三十一年一月十五日熊十力识

### 附原本绪言节存

本书于佛家，元属造作。凡所用名词，有承旧名而变其义者，旧名，谓此土古籍与佛典中名词。本书多参用之，然义或全异于旧，在读者依本书立说之统纪以求之耳。如恒转一名，旧本言赖耶识，今以目本体，则视旧义根本不同矣。此一例也，余准知。有采世语而变其义者。世语，谓时俗新名词。自来专家论述，其所用一切名词，在其学说之全系统中，自各有确切之涵义，而不容泛滥，学者当知。然则何以有承于旧名，有采于世语乎？名者公器，本乎约定俗成，不能悉自我制之也。旧名之已定者与世语之新成者，皆可因而用之，而另予以新解释。此古今言学者之所同于不得已也。

书中用自注，或有辞义过繁，不便系句读下者，则别出为附识，亦注之类也。每下一注，皆苦心所寄。今本上卷有译者按及编者按等文，为上卷以下所无者，盖钱韩两君所附加者。此亦与附识同例，无须改削。

本书评议旧义处，旧义谓印度佛家。首叙彼计，必求文简而义赅。注语尤费苦心。欲使读者虽未研旧学，亦得于此而索其条贯，识其旨归，方了然于新义之所以立。

附笔札

科学承认有外界独存，自科学言之，固应假定如此，而哲学家谈本体者，亦将本体当做外界的物事来推度，却成颠倒。《明宗》及《唯识》两章，须旷怀潜玩始得。

来问：“《唯识章》只不承有外境，却不谓境无，何以成唯识？”此正未了本书意思耳。书中明言：唯者，殊特义，非唯独义云云。详《唯识章》。本书明翕辟成变，即依翕上假说境物，详《转变》《成物》两章。前后意思尽一贯。以上答钟定欣。

内心外物，分成两界对立，此于真理太悖。悟到心境浑融，方是实际理地。

近世哲学不谈本体，则将万化大原、人生本性、道德根底一概否认。此理本平常，本著显，直缘人自锢于知见，不能证得。

知识论所由兴，本以不获见体，而始讨论及此。但东方先哲则因知识不可以证体，乃有超知而趣归证会之方法。西人则始终盘旋知识窠臼，茫无归着，遂乃否认本体。明者辨识此中得失，方信本论所为作，是不容已。

来问：“《明宗章》有云，‘吾人必须内部生活净化和发展时，这个智才显发的’云云。净化一词，似采用时下新名词，或须加注，方免误会。”所见极是。西洋谈心理者，以为吾人之本能遇阻遏，或下等欲望不遂者，必别求补偿于高等精神活动之中，是谓净化。今在本文中所云净化，其意义自别。盖必保任本心，即固有性智，而勿失之，则中有主宰，而一切下劣的本能或欲望自受裁制，而不至横溢为患。如是，欲皆从理，无有迷妄。故此云净化，乃自有真宰，而能保任勿失，始有此效。若不悟真宰，只谓即下等冲动可转而高尚化，此乃吾先哲所谓“百

姓日用而不知”者也，岂究理之谈耶？学熙译本文时，未及注别，得子抉发，所关不浅。以上答黄艮庸。

《新论》原本《转变章》动点之说，吾自潜玩及此。宇宙原是大用流行，不妨说为一大动力，一者，绝对义。大者，无所不包含义。动者，神变无穷义。此动非与静为对待之词。力者，言乎神变无穷之势用也。此力字，勿作物理学上所谓能力来理会。只此动力，无别实在的物质。动力不凝摄，则空荡无物，将何所藉以自表现耶？其凝摄也，则分为众多之点滴然。由此点滴，渐渐转粗，而形成所谓原子电子，乃至辗转形成物质宇宙。故推迹物质，本非实有，吾自信理当如是。后闻学熙言，西哲已有言及动点者。吾不能读西籍，未知其立说之体系如何，其根底意思如何，但彼既有此说，则吾不欲与之雷同，故语体文本，已不用动点一词。以上答邓子琴。

本论明变而表以数，立二数或三数以示之，至道无余蕴矣。二者，一翕一辟也。三者，恒转是一，其现为翕则二也，复现为辟则三也。须详玩《转变章》。恒转亦名功能，相当《易》之太极，《春秋》之元。夫言二，非无一也。恒转本寂寞无形，而不能不现为一翕一辟，故称万法实体，是以不言一而一固存矣。吃紧。《大易》以二数明化，至矣妙矣。子云《太玄》以三，犹符《易》旨。邵尧夫以四，则已滞于象，而难与究玄矣。近人严又陵犹识此意。本论初出，世或以黑格尔辩证法相拟，实则本论原本《大易》，其发抒《易》《老》“一生二、二生三”之旨，若与辩证法有似者。但吾书根本意思，要在于变易而见真常，于反动而识冲和，老曰：“反者道之动。”冲和即仁也。于流行而悟主宰，其于黑格尔氏，自有天壤悬隔处。非深于《易》者，终不解吾意耳。

《易》曰：“天下之动，贞夫一者也。”《老子》“天得一以清”章善发斯旨。数立于一。一者，绝待也，虚无也，无形无象故名。无在无不在也。自一而二，以之于三，皆称体起用之征符，至无而妙有也，至虚而善动也，是故拟之以象。实无固定之象，故曰拟也。自此以往而数不胜

纪，则有待之域，不可以见玄也。以上与牟宗三唐君毅。

不喜谈本体论，向者学熙亦如此。彼初闻《新论》，却没意趣，久之屏除成见，时于虚静中体玩此理，渐有解悟，至于欲罢不能，乃信此学是穷万化之奥妙，是一切学问之归墟。

读本书者，若于佛家大乘学及此土三玄《大易》《老》《庄》。并魏晋宋明诸子，未得其要，则不能知本书之所根据与其所包含及融会贯通处。其轻诋，亦宜也，吾未尝自矜己见。平生读前哲巨典，不肯用经生家技俩，只旷怀冥会，便觉此理不待求索，六通四辟，左右逢原，实有此事，古人不我欺也。以上答云颂天张傲知。

来函云：“《明宗章》直指本心，说为宇宙实体，骤闻之殊不契，细玩之，觉其理无可易。”足征虚怀之益。本体不是外在的物事，更不是思惟中的概念，或意念中追求的虚幻境界。唯反己深切体认，便自识本来面目。

本书谈生灭，是就一翕一辟之势用新新不住而言。换句话说，即显大用流行，无有些子滞积而已。《易》所谓“妙万物而为言者”此也。本书不是就个体的物事上谈生灭，而是就所谓个体的物事上，明其都无实物可容暂住，于此可见神化之不息与大用之不测。此与俗书谈生灭的意思自不同，须旷怀冥会始得。以上答杨生。

虚妄的心，亦云妄识，亦省言识。别于本心或真心而言之也。若就其辨物析理的等等作用而言，则曰量智或理智。随义异名，所目则一。

尝怪西洋哲学家谈理智，似是无根的东西。彼所谓理智，既不同吾侪所云性智，却又不问理智是如何而有的。学者于此无疑问，何耶？吾人承认有本来固具的性智，则说理智亦是性智的发用，但他是流行于官体中而易为官能假之以自逞，又有习染之杂。他毕竟不即是性智，这是不可混淆的。参看《明宗章》谈量智处一段文。又《唯识十章》结处有云，第三章虽云心无自体，然许心有因缘，即是他有其

本身底自动的力云云，此下文字，俱须细看。须知，妄识亦依性智故有，譬如浮云虽无根底，亦依太空故有，所谓依真起妄者是也。以上答张德钧。

上卷初出，偶酬诸子问难，颇有关大义者，节存如上。

# 目 录

## C O N T E N T S

新唯识论全部印行记 .....	1
初印上中卷序言 .....	3
附原本绪言节存 .....	5
附笔札 .....	6

## 卷 上

第一章 明 宗 .....	3
第二章 唯识上 .....	11
第三章 唯识下 .....	31

第四章 转 变 ..... 57

## 卷 中

第五章 功能上 ..... 107

第六章 功能下 ..... 152

卷中后记 ..... 200

## 卷下之一

第七章 成 物 ..... 205

第八章 明心上 ..... 272

## 卷下之二

第九章 明心下 ..... 319

附 录 ..... 344

后 记 ..... 405



## 卷 上